

学生成长
学校变革 与
总主编：杨小微

The Manual
for Participatory Teaching and Learning

参与式 教学 指导手册

黄忠敬 方小娟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The Manual
for Participatory Teaching and Learning

参与式 教学 指导手册

黄忠敬 方小娟 主编

编委会成员（以姓氏拼音为序）

陈新煌（上海戏剧学院）
程 亮（华东师范大学）
方小娟（东华大学附属实验学校）
冯靓琰（苏州星海小学）
黄向阳（华东师范大学）
黄忠敬（华东师范大学）
李婴宁（上海戏剧学院）
刘世清（华东师范大学）
吕晓蕊（华东师范大学）
秦 艳（Save the Children）
王昆杞（上海戏剧学院）
杨小微（华东师范大学）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参与式教学指导手册/黄忠敬,方小娟主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6.1

ISBN 978-7-301-26774-5

I. ①参… II. ①黄… ②方… III. ①课堂教学—教学研究—中小学 IV. ①G632.4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09731 号

书 名 参与式教学指导手册

Canyushi Jiaoxue Zhidao Shouce

著作责任者 黄忠敬 方小娟 主编

责任编辑 杨丽明 姚文海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26774-5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信箱 sdyy_2005@126.com

新浪微博 @北京大学出版社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021-62071998

印 刷 者 北京大学印刷厂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15.5 印张 252 千字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9.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部联系,电话:010-62756370

1989年,由联合国通过的《儿童权利公约》(英文名为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the Child,以下简称《公约》),是有史以来最为广泛认可的国际公约,其中把教育视为儿童的权利。教育也被定为千年发展目标。因为教育能够使人的潜能得到充分的发展,也有助于其他重要权利的实现。本书主要是在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和儿童友好学校理论的基础上,设计参与式教学的工作方案和工作方式。

一、理论基础

(一) 儿童权利公约

1. 儿童权利保护的四大原则

(1) 儿童最大利益原则

《公约》确认儿童最大利益原则的意义可以从两个方面来理解。一方面,在于《公约》中的最大利益原则被赋予条约法的效力,可以对儿童权利的保护发挥更大的作用,并为解决儿童保护问题和与之相关的紧张与冲突提供一个合理的解说;另一方面,它确立了一个重要理念,即涉及儿童的所有行为均应以“儿童的最大利益”为首要考虑,而且把这种考虑作为儿童的一项权利。简言之,《公约》特别强调的是把儿童作为个体权利主体而不是作为一个家庭或群体的成员加以保护,涉及儿童的一切行为,必须首先考虑儿童的最大利益。

(2) 尊重儿童权利的原则

《公约》在关于儿童权利的各项条款中,无论是生存权、保护权、发展权,还是参与权,所有的权利都体现着对儿童的尊重,包括对儿童独立人格的尊重,对儿童权利的尊重,对儿童主体性的尊重以及对儿童参与的尊重等。



(3) 无歧视原则

每一个儿童都平等地享有《公约》所规定的全部权利,儿童不因本人及其父母的种族、肤色、性别、语言、宗教、政治观点、民族、财产状况和身体状况等受到任何歧视。

(4) 尊重儿童观点的原则

涉及儿童的任何事情,均应听取儿童的意见。

2. 儿童的基本权利

《公约》包含了一整套普遍商定的准则和义务,在追求一个公正、彼此尊重以及和平社会的过程中,将儿童放在中心位置。《公约》确立了世界各地所有儿童时时刻刻应享有的基本人权:生存权;全面发展的权利;免遭有害影响、虐待和剥削的受保护权;全面参与家庭生活、文化生活和社会生活的权利。《公约》通过确立保健、教育以及法律、公民和社会等方面的服务标准来保护儿童的上述权利。这些标准是评价进步情况的尺度。

儿童享有生存权、保护权、发展权和参与权。

(1) 生存权:包括儿童的生命安全权和生活保障权。

(2) 发展权:包括儿童接受一切形式的教育(正规教育 and 非正规教育)的权利。

(3) 保护权:包括儿童免受歧视、剥削、酷刑、虐待或疏忽照料,以及对失去家庭的儿童和难民儿童的基本保证。

(4) 参与权:是指儿童获得参与社会生活的权利。

(二) 儿童友好学校

儿童友好学校(child friendly school)是一种独特的学校,具有多样性,教育者应该学会理解、接纳、珍惜学生和教师文化背景带来的多样性,反思教育中存在的歧视和偏见,增强教育公平的意识,懂得如何在日常教育教学中体现教育的公平原则,消除偏见与歧视;提供更具包容性和平等、友好的环境,促进教育公平,为每个学生平等地享受成功的教育消除障碍。

(三) 儿童教育权利

建立以学生为中心的学校,我们首先应该思考儿童的教育权利,尤其处境不利的儿童更应该享受这种平等的教育权利。

(四) 全纳教育

全纳教育(inclusive education)是儿童友好学校的重要概念,“孩子们是不同



的”,教育者应该重视这种教育资源的多样性。全纳教育主张普通学校要接纳所有的学生,无论他们的背景和能力如何,所有人都享有平等的教育权利。特别是有特殊教育需求的学生。每一个人都应该被看成是独特的,所有的人都能在就近的学校里接受他们所需要的教育,反对排斥和歧视(显性如罚学生立壁角;隐性如对学生冷嘲热讽等)。全纳教育是充分肯定人的差异性,每一个人都有其不同的兴趣、特点和需求。教育就是要以平等的方式满足人们的不同需求。例如,开展多样化的课程、教学、评价等以满足学生的各种不同的需求。

全纳教育倡导集体和睦共处,每一个人都集体的一员,人人都受欢迎;人人都有权参与,每一个人都学习的主人,人人都应该参与;共同互助合作,个人的问题也是大家的问题,只有相互帮助,共同合作,才能解决问题;满足不同需求,教育不是筛选人,而是要培养人,尽一切可能满足学生的不同教育需求(参见黄志成:《全纳教育带来三大挑战》,载《上海教育》2003年第2期)。

(五) 面向全体儿童的有效学习

探求阻碍儿童进入学校学习的因素以及改变这种现状的方法,找出解决这种问题的思路和方法,使原来被排除在学校之外的学生进入学校,帮助教师识别即将流失的学生以及造成他们离开学校的原因,并且采取行动来挽回他们,使教育资源让更多的学生去享用。

(六) 创建全纳性的课堂环境

创建全纳性的、儿童中心的和有性别平等意识的课堂。关注学生的多样性背景和能力,管理多样性的教师,对学生的学习进行有效的评价,这些对创建全纳性的课堂环境具有重要的意义。

(七) 营造积极健康的环境

从教师的角度分析,如何去营造健康的、保护性的和性别敏感的学校环境,是非常重要的。一个积极健康的教学环境,能给孩子们的身心带来积极的影响。重视终身教育,教师要懂得如何教给孩子们终身学习所需要的技能。

总之,儿童友好学校的主要特点包括:

- 学校教育是全纳性的,无论学生的性别、民族、文化、能力以及家庭、社会经济状况如何。
- 学习是有效的,是培养儿童的各种生活能力的。



- 学校环境是安全、健康和保护学生的,包括学生的身体、情感和心理。
- 学校是社区和学生家长共同参与的。

二、项目介绍

“春雨计划”项目是由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华东师范大学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研究所、国际救助儿童会(Save the Children)、闵行区教育局以及闵行区 16 所民办小学进行的四方合作项目。

(一) 项目合作方

- 闵行区教育局
- 华东师范大学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研究所
- 救助儿童会

(二) 项目宗旨

提升项目学校教学品质,帮助外来学生融入城市,并探索一个提升民办小学教学品质的可推广模式。

(三) “春雨计划”的理念

“春雨”体现的含义有:

- 春雨惠泽大地,润泽生命,万物平等。
- 春雨及时有效。
- 春雨润物细无声。

强调以儿童为中心,以学生为本。

(四) 项目目标

- 通过教师教学技能及学校管理人员能力的提升,改善薄弱民办学校基础教育质量。
- 通过建立儿童友好学校,帮助处境不利儿童增强自信、获取生活技能方面的知识。
- 提升家庭、学校、社区、相关管理单位以及广大公众对处境不利儿童获取更高质量教育的关注和支持。



(五) 项目三年目标

这一项目旨在帮助教师适应新课程及教学要求,从而使自己的课堂教学合格而有效。具体而言,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 (1) 明确自我发展的定位与空间,提升自我学习的意识与能力;
- (2) 变传统的讲授式教学为体验参与式教学,转变学生被动学习的状况,改变课堂教学的文化生态;
- (3) 建立教师专业成长的支持体系。

(六) 目标人群

- 16 所项目学校至少 10000 名儿童。
- 项目学校校长,中层管理者,以及 200 名教师和 1000 名家长。
- 50 名项目点所在社区的相关部门领导。

(七) 主要活动

前期 调研	项目基线调研 儿童主导调研	了解目标人群的生存状态或培训需求
中期 培训	学校校长和中层管理人员 培训	学校管理变革与文化建设 学校发展计划 课程领导与教学领导力 决策、参与、沟通技能
	教师培训	参与式教学方法 课堂观察与科研方法 教师读本的开发
	学生发展培训	班队活动指导 学生行为习惯及生活技能提升 家长培训及读本开发
后期 推广	结题推广	结题评估 经验分享 政策倡导

三、培训实践

(一) 培训形式

采取理论与实践相渗透,研究与培训相结合,个体与群体相促进的原则。

- (1) 集中培训,每月开展 1 次,共培训 4 个学期。



(2) 校本培训、学科教师沙龙等现场小型研讨。每月 1 次,分校轮流开展。以春雨学校为基地,向其他学校逐步辐射。

(二) 培训过程

培训内容分为不同的单元模块,每个模块培训一个周期。培训过程如下图所示:



每模块培训过程:集中培训(理念学习,共 1 次),紧接着是校本研修(教学设计——教学实践——教后反思,即听说评课活动,共 3 次),最后是集中培训(总结反思,共 1 次)。

阶段 1	通过教师工作坊及专家指导,引入新的模块主题,理解相应参与式教学相关概念及方法。活动形式有理论讲座、专题工作坊、材料学习。
阶段 2	学员依据所学主题知识及方法,尝试在教学设计及课堂实践融入理解的参与式理念及方法。
阶段 3	进行校本研训,相关教师通过研讨课的形式,进行阶段性展示,专家及其他教师进行干预指导,打磨课堂,提出建议,为进一步实践作铺垫。
阶段 4	在每个单元模块的最后,教师总结阶段成果及收获,搜集相关数据反思存在的问题,为下一模块培训提供建议。



培训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 (1) 以教育观念的变革为核心,达成共识,共筑愿景。
- (2) 培训内容是和学习者的需求相联系的。
- (3) 学习者过去的经验被当作一种资源。
- (4) 培训具有实践性并以问题为中心。
- (5) 培养学习者的自我反思意识。
- (6) 在学习共同体中共同进步。

四、编写说明

(1) 共设计五个单元,每一单元的结构包括单元导读、单元时间、培训内容结构、单元活动流程和具体活动过程。单元导读主要介绍本单元的目标与任务、培训内容与形式等。单元时间是这一单元应当需要的培训时间。

(2) 每一单元的活动教案内容包括:题目、活动目标、材料准备、建议时间、活动过程、60 问等。

(3) 手册在适当的地方添加了资料卡、链接、案例、活动实录等,并且根据培训的实际情况添加了照片、图片、表格等,既增加了丰富性,也提高了可读性,具有很强的操作性。

五、使用对象

该手册用于对中小学校教师的培训,包括完全没有接触过相关项目活动的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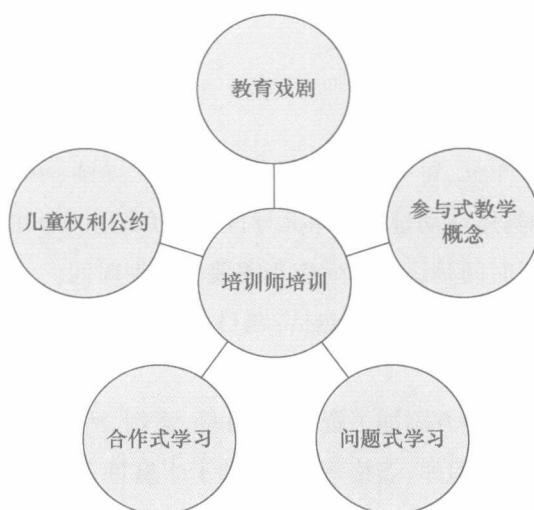
师,以及正在接受“参与式教学”并逐渐在自己的课堂中使用“参与式教学”方法的教师们。

该手册也可用于对基础教育教师的培训。在手册中,既有培训中小学校教师工作的工具和资源,也有培训师如何组织培训和活动的详细说明。这样,培训师就可以依照手册,自行组织培训,将“参与式教学”的理念和教学方法在平时的课堂教学中传播开来。

该手册也可以用于自学自查。学校的教师、行政人员、即将成为教师的学生或者其他关心“参与式教学”或想变革传统教育思维的人都可以使用本手册自行学习和检查。

六、编写框架

手册包括前言和五大单元。前言部分包括编写的背景、意义、特点、原则、概念框架,春雨项目介绍和实践过程等概述。五大单元分别是儿童权利公约、参与式教学概论、问题式学习、合作式学习、教育戏剧。





七、使用建议

(1) 时间分配:一场培训大约需要3个小时或者半天时间完成。

(2) 活动具有可选择性。本培训手册在每个单元中都设计了若干个活动,其中有些活动可视时间长短,由培训者根据实际选择或替换。

(3) 为了配合培训教材,本手册还配套开发了《参与式教学300问》,以答疑的形式供学员们参考,共计五个单元,每个单元60问。另外,还附有培训工作纸、课堂观察量表等辅助工具,便于培训者使用。

(4) 培训活动设计多以小组工作坊的方式进行,如果活动中没有特别说明分组的要求,一般每组4—6人,培训师可视学员的数量作适当的调整。

上篇 参与式教学设计

- 第一单元 儿童权利公约 / 003
- 第二单元 参与式教学概论 / 016
- 第三单元 问题式学习 / 025
- 第四单元 合作式学习 / 045
- 第五单元 教育戏剧 / 078

下篇 参与式教学 300 问

- 第六单元 《儿童权利公约》60 问 / 103
- 第七单元 参与式教学概论 60 问 / 119
- 第八单元 合作式学习 60 问 / 134
- 第九单元 问题式学习 60 问 / 157
- 第十单元 教育戏剧 60 问 / 170

- 附录一 培训者培训方案与活动记录 / 186
- 附录二 参与式教学课堂观察系列评价表 / 200
- 附录三 课堂质量观察报告 / 210
- 附录四 上海市教育评估院第三方终期评估报告(摘录) / 229

- 后记 / 235

上 篇

A decorative graphic consisting of a white rounded rectangle on a dark gray background. Inside the rectangle, the text '参与式教学设计' is centered. Above the text, two white arrows point towards each other from the left and right sides. Below the text, two white dots are positioned, each connected to the left and right sides of the rectangle by a thin white line.

参与式教学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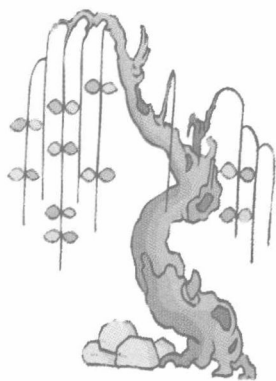
第一单元 儿童权利公约

关于儿童的一切行动,不论是由公私社会福利机构、法院、行政当局或立法机构执行,均应以儿童的最大利益为一种首要考虑。

——《儿童权利公约》

我们更愿意看到学校培养出这样的人:他们能够与别人和平相处;他们善待自然环境;他们待人接物都追求一种理智与和谐。

——诺丁斯:《学会关心》





一、单元导读

本单元主要从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基本内容入手,使读者了解儿童的基本需要,认识儿童的基本需求与权利之间的关系。

本单元主要学习内容是了解儿童的需求和权利,熟悉儿童的基本权利。培训的主要形式是讲解、头脑风暴、分享讨论、集中指导。

二、单元时间

3 小时。

三、培训的内容结构

本单元的培训内容主要包括《公约》、儿童基本需求、儿童基本需求与权利之间的关系,以及儿童应当享有的四大基本权利。

儿童的四大基本权利即生存权、参与权、保护权和发展权。

